

國立成功大學財務處專業經理人進用資格及薪資支給標準表

96年12月26日96學年度第2次校務會議通過

100年7月1日依中央軍公教人員待遇調整修正

111年1月1日依中央軍公教人員待遇調整修正

一、進用資格標準表

類別	擔任職務等級	所具資格條件
一級主管級 專業經理人	相當 一級單位主管	具學士以上學歷，且曾擔任金融機構經理或相當等級以上之主管職務，具有8年以上之資歷；或曾從事財務管理、金融投資等相關工作8年以上，並具有證券商高級業務員之證照；或具有金融產品交易、證券、期貨等實務操作經驗5年以上，其中至少3年有操作國內衍生性或避險性（對沖）商品之經驗，並可提供足以認定該3年操作績效達穩定報酬之證明。
一級副主管 級 專業經理人	相當 一級單位副主管	具學士以上學歷，且曾擔任金融機構經理或相當等級以上之主管職務，具有6年以上之資歷；或曾從事財務管理、金融投資等相關工作6年以上，並具有證券商高級業務員之證照；或具有金融產品交易、證券、期貨等實務操作經驗4年以上，其中至少3年有操作國內衍生性或避險性（對沖）商品之經驗，並可提供足以認定該3年操作績效達穩定報酬之證明。
二級主管級 專業經理人	相當 二級單位主管	具學士以上學歷，且曾擔任金融機構經理或相當等級以上之主管職務，具有5年以上之資歷；或曾從事財務管理、金融投資等相關工作5年以上，並具有證券商高級業務員之證照；或具有操作國內衍生性或避險性（對沖）商品之經驗3年以上，並可提供足以認定該3年操作績效達穩定報酬之證明。
其 他		對於未具備上述職務所需資格條件之特殊優異人才，如可提供得認定足堪勝任職務之績效證明或其他相關證明，用人單位得專案簽准，將人選提經主管會報及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其資格。

附註：1. 專業經理人應具有本表所列相當職務等級之資格條件之一。

2. 各用人單位得應業務需要，於甄選人員時自行增訂遴選資格條件。

二、薪資支給標準表

二級主管級 專業經理人		一級副主管級 專業經理人		一級主管級 專業經理人	
薪級	薪資	薪級	薪資	薪級	薪資
16	94,461	14	104,217	12	115,624
15	93,033	13	102,078	11	114,912
14	91,609	12	100,654	10	114,201
13	90,181	11	99,226	9	112,061
12	88,757	10	97,803	8	110,638
11	87,335	9	96,375	7	109,209
10	85,906	8	94,952	6	107,786
9	84,484	7	93,529	5	106,357
8	81,632	6	92,100	4	104,934
7	80,562	5	90,677	3	103,511
6	79,492	4	87,825	2	102,083
5	78,428	3	86,755	1	100,660
4	77,358	2	85,685		
3	76,288	1	84,621		
2	75,218				
1	74,147				

附註：1. 本表為專業經理人敘薪及晉薪之標準。

2. 專業經理人自其擔任職務所需類別之第一級起薪。其曾任年資扣除進用所需之年資後，如仍有符合本校「聘僱人員採計曾任年資提敘薪級原則」規定之服務年資時，得依本表提敘薪級。